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关于 2017 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增加一次选拔的通知

留金发[2017]3107 号

有关单位:

根据有关院校要求,经研究,2017 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将增加一次选拔。具体安排如下:

1. 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 6 月 26-27 日。
2. 单位推荐公函及名单提交时间: 6 月 29 日前。
3. 录取结果公布时间: 7 月。

4. 推荐对象: (1) 6 月 27 日前已获外方正式邀请信且符合选派办法要求、第一批未被推荐的学生。(2) 第一批推荐人选中因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被录取的学生,如达到要求(如获得外方正式邀请信或新的语言成绩证明)亦可再次推荐(将生成新的 CSC 学号);如因选派年级、学习成绩不符合要求或选派专业与获批专业差别较大等原因而未被录取的学生,不再推荐。具体详见未录取人员名单。

5. 其他有关事宜,请按照《关于做好 2017 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执行工作的通知(留金发[2017]3076 号)》执行。

工作中有何情况和问题,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委联系。

联系人: 陈飞/王玉翠; 电话: 01066093956/3959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5 月 31 日